

省道 204 线浩饶山（兴呼界）至察尔森段公路工程竣工决算 审计询比采购公告

1. 采购项目条件

省道 204 线浩饶山（兴呼界）至察尔森段公路工程竣工决算审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建设资金来自国家补助及地方自筹。采购人为兴安盟交通运输局。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项目概况

省道 204 线浩饶山（兴呼界）至察尔森段公路工程本项目起点（K0+000）位于呼伦贝尔市浩饶山镇以南，起点位于村道 C133 兴安盟与呼伦贝尔市行政交界（兴呼界）处，路线沿既有 C133 线自北向南布设，依次经杨树沟林场、种畜场、阿拉达尔吐苏木、胡尔勒镇、宝力根花苏木，终点位于科尔沁右翼前旗的察尔森镇 X411 与 S203 的交叉口处。路线全长 119.193Km。

本项目全线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车速 60/8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采用 10m/12m，路面宽度采用 8.5m/10.5m，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

2.2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天内。

2.3 标段划分及采购范围：

标段编号	项目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里程 (公里)	最高限价 (元)
HCSJ	省道 204 线浩饶山(兴呼界)至察尔森段公路工程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省道 204 线浩饶山（兴呼界）至察尔森段公路工程竣工决算审计。	119.193	650,000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询比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国内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具备财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近 5 年内（2021 年 6 月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日期为准），至少承担过 1 项公路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工作。（如为联合体，以上

业绩可为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业绩)

3.3 本次询比采购接受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参加询比采购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 (2) 联合体牵头人须为承担造价咨询工作的企业；
- (3) 承担财务审计工作的须具有会计师事务所资格证书；
-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响应，

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比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询比采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采购，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本条规定)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询比采购。(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本条规定)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询比采购。(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本条规定)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23:59:59 (北京时间)

4.2 地点：“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zchzb.com>)

4.3 方式：在线获取。登录“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zchzb.com>) 自主网上获取，下载相关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等资料。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技术支持联系方式：400-901-6886。并在系统中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及变更，潜在供应商如未从“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响应被否决的，自行承担责任。

4.4 售价：免费获取。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及响应预备会。

5.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启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



应截止时间之前在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登录各供应商单位账号完成提交。云签章办理流程：登录“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zchzb.com/>）首页后点击左侧导航菜单系统管理-【云签章采集】，按流程就行操作即可。平台技术支持联系方式：400-901-6886

5.3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7月23日上午9:00**

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6年7月23日上午9:30**

5.4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2026年7月23日上午9:00-9:30**进入“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开启解密，（如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平台工作人员）。

5.5 逾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逾期解密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办法详见公告附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 询 比 采 购 公 告 在 中 国 招 标 投 标 公 共 服 务 平 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tools.nmgztb.com.cn/person>）、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网站（<http://jtyst.nmg.gov.cn>）、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兴安盟交通运输局（<http://jtj.xam.gov.cn/jt/jtzw/tzgg39/index.html>）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监督机构：**兴安盟交通运输局机关纪委**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陵园路 81 号**

电 话：**0482-8200669**



采 购 人：兴安盟交通运输局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陵园路 81 号

电 话：0482-8216237

联 系 人：林女士

采购代理：云策工程咨询（内蒙古）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天骄年华住宅小区

邮 编：010051

电 话：13404820760、0471-6509189

传 真：0471-3680308

联 系 人：姚轶群

2026 年 7 月 13 日

